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3-034
债券代码：128118　债券简称：瀛通转债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所持股比例	其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先押	否补质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黄晖	是	800.00	17.89%	5.14%	否	否		2023 年 6 月 19 日	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周转

注：1、上述限售股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2、总股本以 2023 年 6 月 19 日 155,550,665 股计算。

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及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黄晖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黄晖先生、左笋娥女士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左贵明先生、曹玲杰先生、左娟妹女士、左美丰女士、黄修成先生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黄晖	4,471.27	28.74%	1,541.49	2,341.49	52.37%	15.05%	0.00	0.00	0.00	0.00
左笋娥	973.82	6.26%	650.00	650.00	66.75%	4.18%	0.00	0.00	0.00	0.00
左贵明	344.15	2.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曹玲杰	211.63	1.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左娟妹	335.39	2.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左美丰	231.52	1.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黄修成	127.88	0.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6,695.66	43.04%	2,191.49	2,991.49	44.68%	19.23%	0.00	0.00%	0.00	0.00%

注：1、上述限售股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2、总股本以 2023 年 6 月 19 日 155,550,665 股计算；
3、上表中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上述股东质押的公司股份还款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相关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黄晖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公告编号：临 2023-028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下午 15:00-16: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了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沟通与交流。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临 2023-022）。现将有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15:00-16:00
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公司董事兼总裁于杰辉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姜涛先生，独立董事高文进先生、财务总监晏勋先生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现将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整理如下：

1、投资者问：公司过去连续几年的非标意见，2022 年实现了标准无保留，想问下 2023 年公司的经营计划是什么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随着海航集团破产重整的顺利完成、公司航运主营业务的重构，2023 年公司将迎来全新的面貌和发展机遇。公司将秉持“感恩、务实、奋斗”的信念，充分发挥自身管理优势、资源优势、资金优势，逐步实现“上游手持资源、中游提供运力、下游直面客户”的业务构想，扎扎实实做强主营业务，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 2023 年的经营计划是：(1)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稳中求进，持续提升现有航运主营业务的经营效益；(2)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向航运上游大宗商品贸易延伸；(3)持续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4)充分盘活自有物业资产，实现资产保值增值、最大化创造效益的目标。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投资者问：请问公司担保诉讼风险化解的进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为海航集团等关联方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大部分被担保关联方为海航集团等 321 家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范围内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海航集团的相关重整计划已经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开始执行，并于 2022 年 4 月由法院裁定执行完毕。为解决上述财务合同担保事项，为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利益，公司与担保债权人展开艰难谈判，始终坚守“信托份额最大化抵偿债务+现金偿付周期尽可能拉长”的基本谈判原则，目前公司在法院的主持下分别与天津信托、国网租赁、平安信托、交银国信、厦门信托、渤海信托签署《和解协议》，和解协议的签署有利于最大程度上减少公司资金损失、为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有效支持，能够有效保障公司及子公司的资产安全、公司所持中合担保股权得以按期解除冻结，为公司卸下历史包袱、轻装上阵谋求未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具体风险化解及对公司影响请关注公司披露的临时公告，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投资者问：公司目前只有干散货运输业务吗？还有其他业务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2 年度公司累计购入 7 艘干散货船舶，目前形成总计 9 艘、约 75 万载重吨的散货运力规模，已顺利实现公司主营业务的重构；除船舶运输业务外、2022 年度公司积极盘活存量物业资产，不断拓展房产租赁渠道，用以提升资产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入；同时，加强对长期股权投资资产的管理维护，实现保值增值；2023 年度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公司将逐步向航运上游的大宗矿产资源贸易业务拓展延伸，尤其是铁矿石、煤炭、铝土矿、镍矿等，以获取更稳定的货运订单、更充分的货运定价权，进一步巩固和扩大航运业务的发展，为客户提供差异化、专业化、信息化的跨境综合物流代理服务，力争在未来三年内打造“上游手持资源、中游提供运力、下游直面客户”的完整贸易链条，以创造更高的运营效益，最大程度提高上市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及持续经营能力。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投资者问：海航科技能给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借壳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2 年，海航科技顺利完成重大资产购买程序，以自有现金购入 7 艘散货船舶并按计划投入运营，形成了总计 9 艘干散货船、约 75 万载重吨的运力规模，已经实现了上市公司航运主营业务的重构。海航科技作为中合担保的第一大股东，将积极支持中合担保的业务发展；目前不存在借壳情况，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谢谢！

5、投资者问：公司回归航运，有什么优势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前身为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自 1992 年设立至今已逾 30 年历史，公司成立之初便立足航运市场，在天津市乃至全国都属较早布局航运市场的企业之一。公司于 2021 年重回海运市场。公司累计拥有超过 25 年的业务运营历史经验，主要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海运业务相关经历或物流集团管理背景，具备专业的海运业务运营和管理能力。此外，公司还具有优秀的营运水平和长期船舶管理安全记录，赢得了国内外大货主的高度信任，并以长期合作协议、包运合同、中短期期租等方式与淡水河谷、宝钢、首钢、中钢、中粮、万汇、阿丹米（ADM）、嘉吉（Cargill）、Fortescue Metals Group Ltd（FMG）、澳大利亚必和必拓公司（BHPB）等主要客户保持着友好合作关系。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相关内容。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6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中国石化物资装备部 2023 年驱油用聚丙烯酰胺二型框架协议采购招标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营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莫环境”）近期参与了中国石化物资装备部（国际事业公司）2023 年驱油用聚丙烯酰胺二型框架协议采购的投标。中国石化物资招标投标网、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bidding.sinopec.com/tpfront/）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公示了招标结果，宝莫环境以第一名入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招标文件的主要内容

1、招标编号：WZ20230612-1015-6967-B1
2、项目名称：2023 年驱油用聚丙烯酰胺二型框架协议采购
3、招标物资名称、数量：

序号	物资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驱油用聚合物\驱油用聚丙烯酰胺Ⅱ型颗粒	70000.00	吨	包 1-2 型干粉

4、交货期和地点：按企业订单要求，各使用企业
5、评标办法

采用综合评标法。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和商务两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二、招标结果公示的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2023 年驱油用聚丙烯酰胺二型框架协议
2、招标编号：WZ20230612-1015-6967-B1
3、招标结果：宝莫环境以第一名入围。

三、本次招投标对公司的影响

近两年，公司参与中国石化物资装备部（国际事业公司）驱油用聚丙烯酰胺二型框架协议采购招标均以第二名入围，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期间	招标物资总量（吨）	公司签署框架协议数量（吨）	实际销售数量（吨）	销售总金额（万元）
2022-2023 年度	63,300	未约定数量	12,302（截止公告日）	16,513（截止公告日）
2021-2022 年度	42,820	未约定数量	22,155	35,630

注：截止公告日，公司与中国石化物资装备部 2022-2023 年度驱油用聚丙烯酰胺二型框架协议尚未执行完毕。

依据招标文件，本次驱油用聚丙烯酰胺的招标物资总量为 70000 吨，宝莫环境将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签署 2023-2024 年度驱油用聚丙烯酰胺采购框架协议，具体分配份额和最终销售情况目前尚不能确定。

四、风险提示

根据近几年参与中国石化物资装备部（国际事业公司）驱油用聚丙烯酰胺的招投标总体情况，本次宝莫环境入围顺位排名仍位于前列，但依招标文件目前无法合理预计具体分配份额以及最终销售情况。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招标结果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88348　证券简称：昱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0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权登记日：2023 年 6 月 20 日
- 除权日：2023 年 6 月 21 日
- 本次上市无限售股份数量：12,365,169 股
- 上市日期：2023 年 6 月 21 日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新增无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一）权益分派方案简述：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6,000,000 元，转增 32,000,00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12,000,000 股。

（二）股权登记日、除权日

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 年 6 月 20 日。
本次权益分派的除权日为：2023 年 6 月 21 日。

（三）上市数量

本次上市无限售股份数量为：12,365,169 股

（四）上市时间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 年 6 月 21 日

二、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3-83986968

特此公告。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5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过户完成暨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刘年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年新先生的通知，其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事宜已于近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协议转让概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年新先生与曾富及国信证券签订了的《股份转让协议》，刘年新先生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曾富转让洪涛股份（证券代码：002325）3,514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 2.00%），以偿还其在国信证券部分质押融资贷款，降低股票质押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上述交易符合《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暂行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等相关通知和规定。

二、股份协议转让进展情况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后，各方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增减变动 增减数量（股）	增减比例（%）	变动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刘年新及一致行动人陈远芬	389,705,180	22.19	35,140,000	2.00	354,565,180	20.19
	5,681,298	0.32	0	0.00	5,681,298	0.32
曾富	0	0.00	35,140,000	2.00	35,140,000	2.00

注：比例是按照 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总股本计算。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股份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年新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3 年 6 月 19 日		
股票简称	洪涛股份	股票代码	002325
变动类型	增加□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 股	35,140,000	2.62%，其中因为 2023 年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比例为 0.62%，主动减持比例为 2.00%。
合计	35,140,000	2.62%，其中因为 2023 年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比例为 0.62%，主动减持比例为 2.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可转债转股，导致公股本增加，被动稀释；协议转让）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年新	389,705,180	22.80	354,565,180	20.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7,426,295	5.70	62,286,295	3.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292,278,885	17.10	292,278,885	16.64
陈远芬	5,681,298	0.33	5,681,298	0.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681,298	0.33	5,681,298	0.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刘年新先生本次变动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意向一致，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等事项的情形。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否 ☑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否 ☑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6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刘年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刘年新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存在解除质押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一）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刘年新	是	35,140,000	9.02%	2.00%	否	2017/12/26	2022/12/3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35,140,000	9.02%	2.00%				

（二）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解除质押后，刘年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远芬女士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刘年新	354,565,180	20.19	378,620,000	343,480,000	96.87	19.55	14,914,820	4.34	11,085,180	100.00
陈远芬	5,681,298	0.32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360,246,478	20.51	378,620,000	343,480,000	95.35	19.55	14,914,820	4.34	11,085,180	66.12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主要系控股股东减持股份，以偿还其在国信证券部分质押融资贷款，降低股票质押风险。

2、公司控股股东刘年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远芬女士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 29,348 万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81.4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71%。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重新质押、追加保证金或以其自有资金偿还等方式归还质押借款，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3、目前刘年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远芬女士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其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质押展期或追加其他担保等措施来化解平仓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4、股份质押未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质押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1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0185 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3/6/29	–	2023/6/30	2023/6/30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 5 月 19 日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2 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960,295,304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18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765,463.12 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3/6/29	–	2023/6/30	2023/6/30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现金红利由公司按照有关规定直接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0185 元；对个人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0185 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目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即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1665 元。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9 年 1 月 23 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1665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有关规定，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现金红利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01665 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 0.0185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宜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432-64684562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23-055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6 月 16 日、6 月 1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 2023 年 6 月 20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再次涨停。鉴于近期公司股价波动较大，现对有关风险提示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中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股价累计涨幅偏离值达 30.41%。鉴于公司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股票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截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公司静态市盈率 25.80 倍，动态市盈率 23.56 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的证监会行业分类“F51 批发业”最新的静态市盈率为 15.76 倍，滚动市盈率为 16.06 倍。公司市盈率远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与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为云）签署合作协议，双方共同推进智慧医疗大模型的研发与应用。

该合作存在如下风险：

1、本次签署的为非排他性框架合作协议，具体项目以签署正式协议为准，正式协议存在不能落地和签署的风险。

2、公司相关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由于项目的具体执行对开发人员的持续性和周期性要求较高，如发生关键人员岗位变动或流失等情形，会导致潜在影响项目推进进度和项目质量的风险。

3、产品技术开发能力的风险

本项目尚在开发初期阶段，后续执行过程中可能会遇到技术难度大、开发时间长、产品不符合客户预期等导致项目延期，以及产品不能落地的风险。

4、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的风险

本项目是基于人工智能等新技术逐渐发展和成熟过程中所带来的新应用场景的开发，客户对产品形态和功能仍存在调整、优化的可能性。

5、业务开拓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协议项下项目尚在初期开发阶段，暂无大模型产品的签约客户，后续客户的开发和签约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在此郑重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3-030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竞拍收购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苏垦粮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垦粮油”）通过委托竞拍方式竞买靖江龙威粮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威工业”）名下破产清算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以人民币 181,898,247.54 元（不包含相关税费、服务费等）的价格成功竞得标的资产。
- 风险提示：上述竞价结果不是拍卖成交的依据，拍卖是否最终成交将以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为准，后续苏垦粮油尚需按期完成缴纳余款、取得法院裁定书、办理标的资产过户等事项，是否可以顺利完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和 9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参与竞拍收购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子公司（即“苏垦粮油”）作为投资主体，通过委托合作方竞拍的方式竞买龙威工业名下标的资产，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244,942,548.00 元。同时，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办理与本次竞拍相关事宜，并在竞拍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灵活报价，争取以较低成本竞得资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 2022-049 号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2 年 8 月 19 日，管理人在阿里拍卖网发布《竞买公告》，标的资产起拍价为 244,942,548.00 元，公告发布后，破产管理人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 10 时至 10 月 20 日 10 时、11 月 6 日 10 时至 11 月 7 日 10 时、11 月 24 日 10 时至 11 月 25 日 10 时连续进行了三次拍卖，均告流拍。

2023 年 5 月 28 日，管理人再次发布《竞买公告》，将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 10 时至 20 日 10 时（延时的除外）进行第四次公开拍卖，其中标的资产起拍价为 181,898,247.54 元。受苏垦粮油委托，合作方参与了本次竞拍，根据竞拍结果显示，苏垦粮油以 181,898,247.54 元的价格成功竞得标的资产。后续苏垦粮油将在约定的期限内付清拍卖成交价余款（扣除保证金后的余款）、相关税费、服务费等，至靖江市人民法院签署拍卖成交确认文件，并尽快办理交付手续和标的资产的变更登记等事项。

公司将根据后续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1 日

关于新增嘉实方舟一年持有期混合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6 月 21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方舟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方舟一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682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轩璇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庆平、顾晶菁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轩璇			
任职日期	2023-6-21			
证券从业年限	11 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1 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9 年 9 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收投研体系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9643	嘉实致信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 6 月 22 日	2021 年 7 月 21 日
	009387	嘉实稳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 5 月 9 日	2022 年 2 月 22 日
	008118	嘉实民企精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 12 月 5 日	2022 年 4 月 19 日
	000116	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 11 月 5 日	2022 年 11 月 12 日
	010254	嘉实丰年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 6 月 7 日	2022 年 11 月 12 日
	001756	嘉实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 11 月 5 日	2023 年 6 月 2 日
	070005	嘉实债券证